

证券代码：837670

证券简称：上海华菱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上海华菱电站成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华菱电站成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76,917,756.03 元，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,000,000.00 元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.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。

2、扣税说明

(1) 根据财税相关规定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4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

年)的,每10股补缴税款0.200000元;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

(2) 对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(QFII/RQFII)根据国税函[2009]47号,公司按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,实际每10股派发1.800000元。

(3)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2025年6月18日

除权除息日为:2025年6月19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2025年6月18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(R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6月1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: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2993号608室

联系人：沈钰婷

电话：021-56906234

传真：021-56335006

六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上海华菱电站成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华菱电站成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6月11日